

关于召开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《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所作出的决议，现将召开本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议时间：

2026年1月2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30；会议时间半天。

（二）会议地点：

本行西七楼会议室（地址：泰州市海陵区西仓路36号）。

（三）会议召集：

本行第五届董事会。

（四）会议方式及表决方式：

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出席对象：

1.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登记在册的股东。股东本人不能出席会议的，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，股东应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。

2. 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3. 本行董事会邀请的嘉宾及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
4. 根据本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股东在本行的授信逾期或

为他人在本行融资提供担保的授信逾期时，其不得在股东会行使表决权；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50%时，股东会上按未质押的股份计算表决权，但是大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50%时，大股东不得行使股东会表决权；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股东要对相关议案表决进行回避。

二、会议听取审议事项

1. 审议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增补吴慧阳同志为董事的提案》
2. 审议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戴萌同志董事的提案》

三、会议登记办法

本行股东会实行会议登记制度，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当按本公告的规定办理会议登记手续。

（一）登记时间：

自本公告日起至2026年1月16日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本次会议股东（代理人）参会资格以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收到会议回执为准，请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在2026年1月16日前提交《参会回执》或《授权委托书》。

（二）登记地点：

本行所属各支行（营业部）。

（三）登记方式：

1. 自然人股东：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权证；
2. 法人股东：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权证；

3. 委托他人登记的除以上资料外，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登记经办人身份证。

上述登记材料中，身份证和股权证应提供原件和复印件(原件核对无误后退还)，授权委托书提供原件。身份证复印件需由本人签字，法人股东材料须加盖企业公章。

四、会议签到

请已办理会议登记手续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6年1月23日(星期五)上午9时前办理签到手续和参加会议，股东(代理人)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。

五、会务联系

联系人：包颖华、王骁

联系电话：0523-86218755，0523-86219255

地址：泰州市海陵区西仓路36号 邮编：225300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本公告在《泰州日报》及本行网站(www.jstzrcb.com)公布，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备置股东会审议事项及相关会议材料，供股东查阅，查阅时需审验身份证原件和股权证原件。授权委托书可向我行所属支行索取，或登录我行网站查阅和下载。

(二)与会人员的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(三)本着节俭办行原则，会议不发放礼品和会议补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